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中央政策组

广东省政治、经济、社会发展
资讯报告

第三期季报

(2010年11月—2011年1月)

中山大学港澳珠三角研究中心

2011年2月

目录

重要专题摘要	2
I 专题分析	6
一、加快转型升级 建设幸福广东	6
二、专业镇引领广东经济	15
三、广东推动完善分税制改革	30
四、广东接连出招稳定物价	39
II 近期动态	48
一、“日本中小企业工业园”落户南海 有望引资数亿美金	48
二、广珠城市轻轨开通 珠江西岸纳入“一小时经济圈”	49
三、优化生态格局 建设宜居家园:2372 公里绿道网联通珠三角城 乡	51
四、CEPA 宣讲会召开 香港服务业在粤投资 26 亿美元	53
五、东莞被认定为全国加工贸易转型升级首批试点城市	54
六、国家质检总局出台意见 支持广东海西经济区发展	56

重要专题摘要

一、加快产业升级 建设幸福广东

经过改革开放 30 多年快速发展，广东已全面进入经济社会发展转型期。一方面，传统发展模式难以为继，推进科学发展、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任务艰巨；另一方面，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內容形式更丰富、水准要求更高、权利诉求更强烈，追求体面、尊严和高质量生活已成为全社会的强烈呼声和价值追求，落实以人为本、增进民生福祉同样任务艰巨。广东省委和省政府在此时提出“加强转型升级 建设幸福广东”，并要求研究建立“幸福广东”的指标体系。

转型升级是手段，幸福广东才是目的。“十二五”期间广东省要实现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取得显著进展，社会软实力显著提升，民生福祉显著改善，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日益完善。“十二五”期间，广东省将进一步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实现转型升级的目标；还将重点研究和制定衡量“幸福广东”的综合指标体系。

建设“幸福广东”首先要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现经济可持续发展。其次，提高社会保障的覆盖面和质量，推进公共服务的均等化，补足社会保障这块“短板”。第三，提高人民的收入水平，关注民生和社会公平。第四，城乡和区域均衡发展。

二、专业镇引领广东经济

经济学认为，专业分工是推动技术进步和经济增长的基本原因。

国际经济发展的经验显示，产业的专业分工在区域层面上形成“产业集群”(industrial cluster)，表现在某一特定领域(通常以一个主导产业为主)中，大量产业联系密切的企业以及相关支撑机构在空间上集聚，并形成强劲、持续竞争优势的现象。广东特别是珠三角的专业镇就是产业集群的典型形式。专业镇是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广东出现的产业相对集中、产供销一体化、以镇级经济为单元的新型经济形态，是区域经济的重要支柱，在强省富民、带动区域发展和城镇化等方面都发挥着重要作用。专业镇在发展的过程中表现出以下特点：经济实力增强；产业结构优化度提高；产业链连接度加强；技术创新能力提升；品牌影响力增加；服务环境优化。

同时，广东专业镇的发展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三大矛盾：一是专业镇数量多、产业分工广泛与政策支撑体系尚未能完全匹配之间的矛盾。300 多个专业镇，情况太复杂，现有相关政策难以支撑其全面发展。二是专业镇产业科技创新需求旺盛与技术自给能力有限、资源不足之间的矛盾。三是专业镇集群升级的迫切要求与全社会支撑条件不配套之间的矛盾。这些矛盾在未来专业镇的发展中将成为瓶颈问题，专业镇的未来发展仍然有更多的工作有待努力。

三、广东推动完善分税制改革

广东的财政总收入 2010 年达 11842 亿元，全省地方一般预算收入达 4516 亿元。虽然如此，广东人均财力水平甚至还低于全国平均水平。此外，由于粤东、粤西和粤北地区基础差、底子薄、总量小，

与珠江三角洲地区之间的财力不平衡状况未从根本上得到解决。随着“十一五”的结束，广东省将进入新的发展时期，在接下来的“十二五”期间需要从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落实生态发展目标和增强省级财政调控能力方面着手新的工作。

2011年1月1日起，广东省实施新的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主要从以下方面着手工作：调整完善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改变按企业隶属关系划分企业所得税的做法，理顺所得税分配关系，调整省级与市县共享收入比例；建立县以下政权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实行省直管县财政改革；建立生态激励和生态补助相结合的生态激励型财政机制。

此次改革具有“大稳定，小调整，存量不变、增量调整”的特点，充分考虑各地承受能力。以保护各地发展积极性为前提，兼顾公平与效率。此外，省级集中财力在加大对粤东、粤西和粤北地区转移支付力度和确保民生政策落实的基础上，也积极考虑支持产业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尤其是对珠三角地区提升综合竞争力，发挥龙头带动作用给予大力支持。

四、广东接连出招稳定物价

2010年以来，全国居民消费价格呈现总体上涨走势，特别是粮食、蔬菜等生活必需品价格上涨较多。以广东省的情况看，2010年1-11月，全省CPI累计上涨3%，其中，5月以来CPI涨幅持续保持在3.5%左右的高位，10月、11月升至4%；居民消费价格构成中，

粮食上涨 6.7%，蔬菜上涨 21.9%，2010 年上半年价格平稳或下降较多的食糖、油脂、猪肉价格 9 月以来明显回升。2010 年 11 月 25 日，广东省在“国 16 条”的基础上，出台了《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部署稳定消费价格总水平保障群众基本生活的通知》，共 23 项措施，被称为“粤 23 条”。“粤 23 条”从促进生产、保障供应、规范流通和低收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四个方面着手。广东省和地市政府从生产、流通、储备等环节入手，稳定并适度增加蔬菜种植面积，结合实际安排财政资金支持现代化蔬菜生产基地和规模化、标准化生猪养殖、禽畜养殖基地建设。针对物价上涨居民收入减少，广东省调整企业职工最低工资标准，并相应提高非全日制职工最低工资标准。为进一步完善广东省保障援助体系，广东省出台“关于加快建立健全低收入群众临时价格补贴与价格上涨联动机制”。

此次国内的物价上涨是国内外综合因素的影响。国内应对金融危机采取的扩展性政策、资源性产品价格与价值背离、农产品价格上升等因素，结合国外热钱流入，综合影响了国内物价的稳定。

“粤 23 条”从四个环节上着手解决物价上扬问题，以经济、法律手段为主，辅之以必要的行政手段，充分体现了尊重市场、实事求是的公共政策价值取向，针对性强，措施有力，有所创新，是稳定农产品价格的有效手段。可以预计未来一段时间，广东物价保持稳定。

I 专题分析

一、加快转型升级 建设幸福广东

经过改革开放 30 多年快速发展，广东已全面进入经济社会发展转型期。一方面，传统发展模式难以为继，推进科学发展、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任务艰巨；另一方面，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 content 形式更丰富、水准要求更高、权利诉求更强烈，追求体面、尊严和高质量生活已成为全社会的强烈呼声和价值追求，落实以人为本、增进民生福祉同样任务艰巨、刻不容缓。2011 年 1 月 6 日，中共广东省委十届八次全会在广州开幕。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广东省委书记汪洋代表省委常委会向全会作《加快转型升级 建设幸福广东》的工作报告，会议还通过了《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广东“十二五”发展的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抓住加快转型升级、建设幸福广东这个核心，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先行先试，积极实施扩大内需战略、自主创新战略、人才强省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绿色发展战略、和谐共享战略，全面落实《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推动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朝着建设提升中国国际竞争力的主力省、探索科学发展模式的试验区、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先行地的目标迈出重大步伐，真正当

好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排头兵。”2011年1月26日下午广东省十一届人大四次会议在广州闭幕，表决通过了省长黄华华的政府工作报告等多个决议，批准了《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调低增长速度 加快转型升级

2010年，广东全年GDP达到45000亿元，财政总收入达到1.18万亿元，人均GDP按现行汇率约折合7000美元，各项主要经济指标均实现两位数增长、超额完成全年预期目标和“十一五”规划发展目标。为了更加明确的指导转型升级的任务需求，广东省委提出，“十二五”期间GDP年均增长8%以上，略高于全国预期目标，低于国内很多省份的预期目标，也低于广东“十一五”预期目标和实际增长速度，8%的经济增长目标为加快经济转型留出了空间。

广东省委关于制定十二五规划的建议提出，“十二五”期间广东经济保持又好又快发展，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8%以上，人均生产总值年均增长7%以上。扩大内需，消费、投资、出口协调拉动经济增长格局更加完善。基本形成现代产业体系总体架构，初步建成华南服务业中心、世界制造业基地和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创新型广东建设取得重大突破，自主创新能力居全国前列，初步建成亚太地区重要区域创新中心，走出广东特色的创新驱动发展路子。广州、深圳要建成国家创新型城市，打造核心技术自主创新的‘国家队’，珠三角要率先建成全国创新型区域，成为亚太地区重要的创新中心和成果转化基地，促进珠三角科技创新向粤东西北地区辐射转移。区域发展协调

性明显增强，粤东西北地区生产总值、人均生产总值和财政收入增速持续高于全省平均水平，珠三角一体化和粤东西北跨越发展格局基本形成。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单位生产总值二氧化碳等主要污染物排放的控制水平处于全国前列，率先形成人口均衡、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型社会。

1月22日，广东省省长黄华华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2011年广东省实现生产总值增长9%左右，人均生产总值增长8%左右；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6%，进出口总额增长7.3%，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增长1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10%，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增长10.5%；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4%左右；服务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达46%；研究与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提高到1.9%；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完成国家下达的年度计划。

关注民生福祉 建设幸福广东

通过转型升级增强广东经济社会发展的均衡性、协调性、可持续性和核心竞争力，不断创造社会财富和公平分配财富，让人民群众共享发展成果，过上好日子，增强幸福感。比如，对于收入分配，要求是探索实现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发展同步、劳动报酬增长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最低工资标准与职工年平均工资增长相挂钩的长效机制。另外，还要实行城乡居民户口统一登记管理制度，加快农民工市民化进程，全面实施农民工入户积分制，有序推进农村人口入户城镇。

广东省委关于制定十二五规划的建议提出，“十二五”期间广东提升社会软实力。文化强省、教育强省、人才强省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全民受教育年限超过全国平均水平，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和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进入全国前列，人才数量和质量进入全国先进行列，文化事业和产业发展位居全国前列，公民综合素质和地区文化形象不断提升。依法治省扎实推进，法治环境明显优化。服务型法治政府基本建成，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不断提高，国际化的营商制度环境进一步完善。改善民生福祉。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普遍较快增加，城乡收入差距明显缩小，失业率控制在较低水平，建成具有广东特色惠及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初步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公民权益得到切实保障，诉求表达和利益协调渠道更加畅顺，社会管理更加完善，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全省人民幸福感明显增强。借鉴港澳先进经验创新经济社会管理机制。加强与港澳开放型经济体系对接，建设规范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探索引入港澳专业化社会服务参与我省公共服务管理和运营，建立健全政府购买服务制度，推进公共服务社会化和市场化。建立完善三地应急协调机制，提高应急管理合作水平。加强社会组织合作，建立完善有利于专业化社会服务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创新行业管理制度。加强深圳前海、珠海横琴、广州南沙、深港河套等重点合作区域建设，完善规划和政策体系，积极争取中央各部门的支持，扎实推进各合作事项的落实，以点带面提升粤港澳合作水平。

黄华华省长的《工作报告》中提出，2011年集中力量办好十件实事：一是向全省特殊困难群众发放临时性价格补贴。在2011年1

月中旬从省级价格调节基金安排 1 亿多元向困难群众发放价格临时补贴的基础上，省财政再安排 2.8 亿元，向全省 275 万多城乡低保对象、农村五保供养对象以及重点优抚对象每人一次性发放 100 元临时性价格补贴。二是加大扶贫开发力度。实现 25 万贫困户、110 万贫困人口稳定脱贫。省财政拨款 14 亿元启动 54 万农村贫困户危房、泥砖房和茅草房改造。三是千方百计促进就业。城镇新增就业 125 万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 60 万人，促进创业 10 万人。组织培训本省农村劳动力 80 万人、转移就业 125 万人。四是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广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凭积分免费入读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办法。支持欠发达地区建设 250 所乡镇规范化中心幼儿园，支持和引导欠发达地区建设 1000 所义务教育规范化学校，新建扩建 100 所中等职业学校，提升 500 所普通高中办学水平。省财政安排 14.6 亿元支持各地落实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标准提高 200 元的政策；安排 12 亿元完善普通高校、高中阶段教育学校国家资助政策体系，提高本科、高职院校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落实中职学校、技工院校免学费政策扩大至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措施；安排 9.1 亿元支持欠发达地区实施义务教育绩效工资政策。支持各地新建扩建 40 所特殊教育学校，扶持家庭教育大讲堂进社区(乡村)。五是完善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完成改造经济欠发达地区乡镇卫生院 200 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202 间。100% 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落实国务院确定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医保补助标准政策。加快建设广东省残疾人康复中心。

六是扎实做好社会保险和社会救助工作。全省新农保覆盖率达到60%。年底前70%以上地市开展统筹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一体化工作。全面解决困难国有、集体企业退休人员医保问题，将所有大学生和中职技校学生全部纳入城镇居民医保，城镇基本医疗保险整体覆盖率达到95%以上。支持欠发达地区将年家庭收入人均低于1500元的困难群众全部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对经济欠发达地区五保供养资金给予补助。落实孤儿最低养育标准。加快建设广东社会福利服务中心、省养老服务杨村示范基地，建成居家养老服务中心30家。建立社区残疾人康园工疗站145个。七是加快城乡防灾减灾和环境工程建设。加固达标江海堤围980公里，除险加固病险水库888宗，实现重大威胁地质灾害隐患点搬迁与治理84处，抓好小流域综合治理试点和城市内涝整治试点。继续推进珠三角地区淡水河、石马河、佛山水道、深圳河以及东西两翼练江、枫江、小东江等重点流域水污染综合整治。八是加强城乡文化设施建设。支持新建市县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20个，乡镇综合文化站50个，城乡社区文化室1800个。建设乡镇农民体育健身工程100个。九是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推进建设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31万套，年底前解决现有登记在册符合廉租住房保障条件家庭的住房问题。将单亲特困母亲危房改造优先纳入住房保障范围。新建渔民保障性安居房1000套。十是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各级财政投入15.3亿元解决农村300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建设5000公里左右通500人以上自然村以及敬老院、学校、农业示范基地等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公路。推进农村客运发展，基本实现全省

100%镇有站、100%符合通客车条件的行政村通客车和 100%有候车亭的目标。

省重点项目 280 项为建设幸福广东提供有力支撑

“十一五”期间，广东省重点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1.3 万亿元，是“十五”时期重点项目完成投资的 2.8 倍。

“十二五”期间，广东省将进一步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把重点项目建设作为增强自主增长动力、拉动工业投资、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推进“双转移”和推进城镇化方面实现重大突破的重要载体。2011 年初步安排省重点项目 280 项，计划投资 4300 亿元左右。2011 年上半年将争取开工建设、建成投产一批重大项目，重点是开工建设广佛环线城际轨道交通佛山西至广州南段、佛莞城际轨道交通广州南至道滘段等重大项目，建成投产广深港客运专线广州南至深圳北段、广珠城际轨道交通全线等。

在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外，广东省还将促进工业投资实现突破，开工建设中科合资广东炼化一体化、一汽大众广东项目等一批重大产业项目。积极推进向大型央企、国内龙头民企、世界 500 强招商，吸引更多的重大产业项目落户广东。目前广东省已与 30 多家中央企业开展合作，在建成重大项目投资约 4800 亿元，规划建设重大项目约 50 个，总投资约 7300 亿元。

研究“幸福广东”指标体系

考核建设“幸福广东”绩效需要将客观明晰指标体系和群众的评价结合起来。扶贫开发、增加就业、公共教育均等化、城乡基层医疗卫

生、城乡社会保险、社会救助、住房保障、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城乡防灾减灾和环境治理、城乡文化设施建设等十大民生工程就是客观指标中的核心部分。同时，要重视民众参与评估。汪洋提出，从2011年开始，广东各市县都要在年初公布改善民生办实事的计划，年末请统计局调查队调查统计，可以考虑由群众来投票、社会来评选。

<专题评论>：

1、“幸福广东”包括物质和精神两个层面。

生活得幸福不幸福，不同时期和不同人群可能会有不同的感受和评价，因此建设幸福广东的标准既要有客观的科学指标，也要体现民意和民众的评价。将民众的幸福作为政策追求和指引时，应该带来整个社会公共服务、生活质量和幸福感的普遍提升。从原来偏重经济发展“硬指标”到如今以人为本执政理念下“建设幸福广东”，显示广东在加快经济发展的同时，更加注重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人的全面发展以及民生、人文等方面的群众需求，既重物质、又重精神。

2、要实现“幸福广东”的目标，首要前提还是加快经济转型和产业升级。

长期以来的高投入、高消耗、高污染的粗放式发展模式已难以为继，广东必须以“等不起”的紧迫感、“慢不得”的危机感和“坐不住”的责任感，在“加快”上下功夫，着力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加快现代产业体系建设，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形成内外需协调拉动的局面。这样，才能扎实高效地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不断调整优化经济结构，提

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才能赢得科学发展新优势，增强广东可持续发展能力，从而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为全体广东人过上幸福生活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

3、建设幸福广东，要牢牢抓住“保障和改善民生”这个给力点。

幸福感不是虚无缥缈的空中楼阁，而是浸透在柴米油盐、寻医问药、居住条件、生活环境、小孩读书、老人养老这样日常民生中的真实感受。抓住这些人民群众最关心、最切身的问题一项项地解决，在提高经济发展效益的同时，更加关注社会的公平，才能找到了通往“幸福广东”之门的钥匙。中国共产党十七届五中全会审议通过的“十二五”规划建议明确提出：“坚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广东已率先制订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规划，涵盖了公共教育、公共卫生、公共文化体育、公共交通、生活保障、住房保障、就业保障和医疗保障等，有望在推进全省各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保障和改善民生实践上继续先行一步。

4、加快转型升级，建设幸福广东，还应紧密联系广东实际。

广东经济基础较好，珠三角是全国经济最为发达的地区之一。但是，粤东、粤西和粤北地区经济发展水平与珠三角存在很大差距，区域发展极不平衡，县域与中心城市的发展水平差距明显；广东还拥有全国数量最多的外来人口，面临一系列城乡二元结构的挑战，怎样走出属于自己、富有“粤韵粤味”的幸福之路，考验着执政者的智慧，也让人们充满想象。

二、专业镇引领广东经济

专业镇是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广东出现的产业相对集中、产供销一体化、以镇级经济为单元的新型经济形态，是县域经济的重要支柱，在强省富民、带动区域发展和城镇化等方面都发挥着重要作用。

2000 年，广东省正式启动了专业镇技术创新试点工作。10 年来，为进一步提升这些处于产业集群初级阶段的镇级经济体的发展水平，广东省委省政府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2005 年，广东省出台了《省市联动推进专业镇建设指导意见》，对各地专业镇工作实施分类指导；2006 年，省委、省政府专门召开了全省专业镇工作大会，并出台了《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专业镇的意见》，进一步推进广东省专业镇建设工作。2007 年和 2009 年分别启动了“创新示范专业镇”和“双提升专业镇”示范认定工作，加大了对专业镇的创新引导。

近年来，广东专业镇经济发展迅猛，经济规模不断壮大。专业镇的经济快速发展壮大，引领广东省经济的高速发展。目前，广东省已有专业镇 309 个，广泛分布于珠三角、山区和两翼，覆盖了该省机械、五金、纺织、家电、建材、服装、家具、摩托车、陶瓷、石材、针织服装以及新兴产业等 30 多个产业。这些专业镇具有“小企业、大产业、小产品、大市场”的特征，其产业链不断延长，形成了较为合理的专业分工和企业网络的特色产业，其集聚、辐射效应十分明显。

经济实力增强

全省共有省级专业镇 309 个，比 2005 年增加了 150 个，覆盖了

20%以上的建制镇。带动形成了陶瓷、机械、五金、家电、纺织服装等 30 多类优势特色产业以及电子信息、创意设计、电子商务、生态旅游等新兴产业。预计 2010 年全省专业镇 GDP 将超过 1.2 万亿元，比 2005 年增长 137%，年均增加 1500 多亿元。专业镇对地市经济的贡献率达到 30%以上，部分地市甚至超过 50%。2009 年，占全省行政区划镇只有五分之一的 296 个专业镇 GDP 为 11027 亿元，占全省（除深圳外）GDP 的 34.19%。专业镇平均工业总产值达到 87.22 亿元，专业镇经济和产业发展水平日益提高，带动区域经济发展的作用日益显著。2010 年，GDP 超过 20 亿元的专业镇预计将超过 130 个，特色经济企业达 6 万余家，直接带动就业超过 500 万人。

产业结构优化度提高

各地发展特色产业，提升专业镇核心竞争力、推动专业镇产业转型升级，推进全省专业镇从第一产业为主向第二、第三产业为主转变。如虎门镇通过举办国际服装交易会、国际青年设计(女装)大赛等，大力发展服装相关的现代服务业，推动服装加工业向品牌集群和创意集群转型。与此同时，在原有产业中积极培育发展高新技术产业，扶持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和民营科技企业快速成长。如在灯饰光电产业基础上积极培育 LED 照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目前，专业镇高新技术产业在特色产业中的比重逐步提高、占比达到 13%。农业类专业镇也从传统农业为主逐步向现代农业、高新技术产业和现代服务业为主转变。如韶关市翁源县江尾镇不断提升兰花特色农业发展水平，2005 年以来兰花生产品种由 400 多个发展到目前的 1000 多个，产值从

4000 多万元提高到现在的 3 亿元，一跃成为全国最大的国兰生产基地。2009 年，来江尾镇观赏兰花的游客 20 多万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 1200 多万元，初步形成兰花产业与旅游业同步向纵深发展的良好态势。

产业链连接度加强

不仅专业镇内部的企业之间形成了专业分工明确、相互衔接的产业链发展形态，而且专业镇之间也逐步形成以产品产业为龙头、相互关联的产业链发展形态，使专业镇的产业联系和影响范围迅速扩大。如顺德形成由伦教木工机械、容桂涂料、均安小五金、龙江家具制造和乐从家具营销构成的家具制造产业链；佛山形成由南海西樵布料、盐步内衣、平洲鞋业、禅城张槎针织、环城童装等构成的纺织服装产业链，中山形成由小榄、古镇、东凤、南头四镇构成的五金制品和家电产业链。这些专业镇推动了地区的工业化进程和产业结构的优化与完善，突现对经济的牵引力和产业集聚效应，成为广东实现经济强省的重要途径。

技术创新能力提升

广东专业镇年科技投入总额达 110 亿元，拥有科技服务机构 1229 个，开展产学研合作项目 1540 项，举行大型会展活动 710 次。至 2010 年，全省专业镇累计专利授权数已突破 15 万件。目前，专业镇共建技术创新平台 196 个，研究开发项目达到 1028 项，成果转化项目产值达 17.54 亿元，为 13386 家企业提供技术服务。通过科技创新，专业镇形成了自己的品牌，特色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

不断提高。2010年，广东省专业镇名牌产品已超过1500个，著名驰名商标已超过1000个。在品牌建设成效显著的同时，专业镇还培育出一大批科技型企业，如美的、格兰仕、亚洲铝厂等企业。2010年，广东专业镇拥有高新技术企业1000余家，约占全省高新技术企业总数的三分之一，成为发展科技型企业的重要基地。

品牌影响力增加

广东省通过实施专业镇品牌战略，扶持企业创新品牌，专业镇特色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区域竞争力不断提高。2009年，全省专业镇名牌产品达1504个，著名驰名商标1024个。涌现了大沥铝型材、西樵布料、小榄五金、古镇灯饰、龙江家具、虎门女装、石湾瓷砖、澜石不锈钢，枫溪陶瓷、澄海玩具、狮岭皮具等一大批区域品牌，扩大了专业镇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花都狮岭的皮具生产量占全国1/3，占领了中西亚和欧洲绝大部分中低档皮具市场；增城新塘的牛仔服装占领全国60%的市场份额；南海大沥的铝型材产量占全国35%；罗定附城的充电器产量占世界30%以上；中山古镇民用灯具的国内市场占有率在60%以上。

服务环境优化

发挥专业镇政府的服务功能，建立健全镇级服务体系，质量检测平台、商贸物流平台、技术和信息服务平台等日益完善，企业创新创业环境不断优化。根据特色产业分类特点，支持专业镇设立产品质量检测中心，为专业镇及周边地区相关企业提供测试、检验、认证等服务，以产业技术标准提升产品质量水平，规范行业发展。积极发展商

贸和会展业，努力打造区域性的商务物流中心。如虎门镇在富民时装城周围一平方公里集中了大型专业服装批发商场 22 个、商铺 1 万多家，形成了完善的设计、生产、销售一体化网络。建成了专业镇技术创新网等网络信息服务平台，有效地帮助企业获取最新市场信息、调整营销策略、开拓国内外市场。如“华南五金交易网”，已经成为全国第三大的五金电子商务平台，年成交额达 4 亿多元。

2011 年 1 月 9 日，广东省召开全省专业镇转型升级现场会，总结近年来全省专业镇发展情况，并对“十二五”时期专业镇转型升级工作进行部署。会议指出，确保“十二五”期末，全省专业镇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5 万亿元，创新型专业镇达到 80 个，工农业总产值千亿元以上专业镇达到 10 个以上，百亿元专业镇达到 150 个。专业镇技术创新体系和产业服务体系基本建立，专业镇产业竞争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努力使广东省专业镇成为独具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集群示范区。

<专题点评>：

1、专业镇发展体现“四专精神”。

经济学认为，专业分工是推动技术进步和经济增长的基本原因。国际经济发展的经验显示，产业的专业分工在区域层面上形成“产业集群”(industrial cluster)，表现在某一特定领域(通常以一个主导产业为主)中，大量产业联系密切的企业以及相关支撑机构在空间上集聚，并形成强劲、持续竞争优势的现象。广东特别是珠三角的专业镇就

是产业集群的典型形式。广东特别是珠三角专业镇的发展历程展现了“四专”精神。

(1) 专心。多年来专心致志摸索专业镇的科技创新道路，终于形成了区域创新的体系，在专业镇的发展中发挥了意想不到的作用。

(2) 专情。专业镇建设在广东科技系统一直是一件充满激情的工作，从省市科技部门到基层区镇的科技工作人员，把一腔激情投入到专业镇的创新建设中去。

(3) 专注。广东各级政府对专业镇的创新建设非常专注，该投入就投入，该引导就引导，该转型就转型，该提升就提升。每个专业镇的新平台，都是政府工作的可视政绩。

(4) 专精。心无旁骛，精进努力。坚信没有夕阳产业，只有夕阳技术。既可以瞄准世界前沿，引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也可以用现代高新技术把一个传统产业转型提升做到极致占领世界前沿。

2、专业镇发展存在瓶颈问题亟待解决。

广东专业镇存在的问题主要是三大矛盾：一是专业镇数量多、产业涉及面广与政策支撑体系尚未能完全匹配之间的矛盾。300多个专业镇，情况太复杂，现有相关政策难以支撑其全面发展。二是专业镇产业科技创新需求旺盛与技术自给能力有限、资源不足之间的矛盾。三是专业镇集群升级的迫切要求与全社会支撑条件不配套之间的矛盾。为此，在推动专业镇的发展时，强调要实现三个转变：

一是实现“从量到质”的转变，将工作重心从扩大专业镇的数量转变为提升专业镇的发展质量；二是实现“从点到群”的转变，促进专业

镇实现镇区之间的联合创新机制，发展健全专业镇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多主体之间的协同创新，建设专业镇技术创新联盟和知识产权联盟；三是实现“从生产型向创新型”的转变，引导专业镇走上创新驱动发展道路。

3、未来专业镇的发展需要做好更多的工作。

一是做好发展战略布局 and 规划。不断完善广东专业镇发展战略布局，优化资源配置，注重可持续发展，形成全省一盘棋的发展格局。

二是加快专业镇创新联盟建设。推动特色产业相似和关联的专业镇协同发展，形成新型的专业镇创新网络，推动专业镇向创新集群发展。

三是进一步完善创新体系建设。完善专业镇公共创新平台建设，为专业镇中小企业提供有力的科技支撑，并为专业镇引入科技人才、科技成果提供有效载体。

四是抓好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工作。围绕专业镇特色产业发展需求，采取省市县联动、产学研联合等形式，组织开展联合攻关，争取拥有一批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成果，提高专业镇产业技术水平和产品附加值，提升产业国际竞争力。

五是做好不同地区的分类指导。广东专业镇遍布珠三角、东西两翼和山区的不同区域，处于不同发展层次和阶段，要因地制宜，突出特色，采取“一镇一策”方式分类推进，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附表：

广东省主要专业镇名单

序号	专业镇名称	特色产业类别
1	潮州市枫溪区	陶瓷
2	潮安县彩塘镇	五金不锈钢制品
3	潮安县庵埠镇	食品、印刷包装
4	潮安县凤凰镇	茶叶
5	潮安县古巷镇	卫生陶瓷洁具
6	潮安县金石镇	花卉种植
7	饶平县黄冈镇	水族机电；粮食机械；创汇农业
8	饶平县汫洲镇	海水养殖、水产加工
9	饶平县三饶镇	日用陶瓷
10	东莞市石龙镇	电子信息
11	东莞市常平镇	物流
12	东莞市石碣镇	电子工业
13	东莞市厚街镇	家具
14	东莞市虎门镇	服装
15	东莞市长安镇	电子五金

16	东莞市大朗镇	毛织
17	东莞市樟木头镇	商贸服务业
18	东莞市中堂镇	造纸产业
19	禅城区张槎街道办	针织业
20	禅城区石湾街道办	陶瓷业
21	禅城区澜石街道办	不锈钢
22	禅城区南庄镇	陶瓷
23	禅城区环市街道办	童装
24	南海区西樵山旅游度假区	纺织服装
25	南海区金沙镇	五金
26	南海市盐步区	内衣制造
27	南海市平洲区	鞋(鞋材)业
28	南海市官窖镇	玩具
29	南海市大沥区	铝型业
30	南海区松岗镇	家用电器
31	南海区里水镇	袜业
32	南海区狮山镇	汽车配套产业
33	南海区九江镇	金属制品业
34	顺德区伦教镇	木工机械制造
35	顺德区乐从镇	大型专业市场
36	顺德区陈村镇	花卉业

37	顺德区勒流镇	小五金小家电
38	顺德区龙江镇	家具
39	顺德区北滘镇	家电
40	顺德区均安镇	牛仔服装
41	顺德区大良街道办	机械及电气装备
42	高明市更楼镇	养殖业
43	高明区人和镇	家具、建材、家禽、蔬菜、电子
44	三水区大塘镇	蔬菜
45	花都区狮岭镇	皮具
46	连平县志信镇	农副产品生产及深加工 (大蒜)
47	东源县船塘镇	东源板栗
48	东源县上莞镇	茶叶
49	惠东县黄埠镇	鞋业
50	惠东县铁涌镇	冬种马铃薯
51	博罗县园洲镇	服装
52	江门市蓬江区	摩托车及零配件生产经营
53	江门市江海区	电子材料生产经营
54	新会区司前镇	不锈钢五金制品
55	新会区大鳌镇	集装箱及其配套企业
56	新会区沙堆镇	绿色水产养殖

57	新会区罗坑镇	纺织业
58	蓬江区杜阮镇	五金卫浴产业
59	开平市水口镇	水暖卫浴产业
60	开平市沙冈街道办	化纤纺织服装产业
61	开平市月山镇	化工
62	台山市上下川旅游综合开发试验区	海洋渔业
63	恩平市恩城街道办	麦克风及配件
64	鹤山市沙坪镇	制鞋业
65	鹤山市桃源镇	制伞业
66	榕城区仙桥街道办	鞋业
67	榕城区梅云街道办	五金、不锈钢
68	揭东县锡场镇	食品及食品机械
69	揭东县玉湖镇	淮山、芋头
70	揭阳市东山区	金属制品业
71	揭西县河婆镇	电子琴工业产业
72	揭西县棉湖镇	电线电缆电器、印刷包装
73	茂南区山阁镇	高岭土
74	茂南区公馆镇	罗非鱼产业
75	高州市根子镇	荔枝种植与加工
76	高州市泗水镇	蔬菜种植（北运菜）

77	电白县博贺镇	海洋渔业
78	电白县林头镇	种植业（水果）
79	信宜市怀乡镇	竹编工艺品
80	化州市那务镇	种植业
81	电白县电城镇	养殖业
82	高州市谢鸡镇	香蕉种植
83	信宜市东镇	温控产品
84	丰顺县汤坑镇	电声产业
85	丰顺县潭江镇	陶瓷产业
86	丰顺县汤西镇	养殖业
87	梅县雁洋镇	金柚(沙田柚)
88	梅县畲江镇	工艺编织
89	兴宁市新圩镇	工艺编织
90	兴宁市宁新街道办	纺织业
91	大埔县高陂镇	陶瓷工业
92	平远县大柘镇	木制品业
93	蕉岭县新铺镇	建材产业
94	丰顺县留隍镇	青榄种植与加工
95	清城区源潭镇	陶瓷
96	清城区龙塘镇	五金加工制造和电子制造业
97	佛冈县石角镇	电子产业

98	清新县飞来峡镇	冰糖桔种植与加工
99	金平区永祥街道办	包装印刷业
100	金平区石炮台街道办	包装机械制造
101	金平区同益街道办	食品加工
102	金平区鮑莲街道办	水产养殖与加工
103	龙湖区外砂镇	潮式工艺毛织服装
104	龙湖区新津街道办	包装印刷业
105	澄海区凤翔街道办	玩具业
106	澄海区澄华街道办	工艺毛织服装
107	澄海区东里镇	五金制品
108	潮阳区两英镇	针织服装业
109	潮阳区谷饶镇	针织服装
110	潮阳区和平镇	音像制品
111	潮阳区贵屿镇	废旧电子信息产品拆解处理
112	濠江区达濠街道办	包装盒印刷及加工
113	濠江区有石街道办	建筑业
114	潮南区峡山镇	精细化工产业
115	潮南区陈店镇	电子产品
116	海丰县可塘镇	珠宝首饰加工
117	海丰县公平镇	服装
118	陆丰市碣石镇	圣诞工艺品

119	曲江县犁市镇	马坝油粘米
120	曲江区大塘镇	蔬菜种植
121	翁源县江尾镇	兰花种植业
122	南雄市坪田镇	银杏种植及加工
123	阳东县东城镇	五金刀具制品
124	江城区平冈镇	海水养殖
125	阳春市合水镇	蚕桑业
126	阳东县东平镇	海洋捕捞业
127	云城区河口街道办	石材加工
128	云城区云城街道办	石材机械
129	罗定市罗城镇	纺织制衣
130	罗定市附城镇	电子产业
131	新兴县新城镇	不锈钢制品
132	新兴县天堂镇	蔬菜、花卉、农产品加工
133	新兴县太平镇	凉果加工
134	新兴县簕竹镇	养殖、食品加工
135	郁南县建城镇	无核黄皮种植与加工
136	郁南县东坝镇	蚕桑业
137	云安县南盛镇	柑桔种植业
138	云安县六都镇	水泥制造业
139	罗定市泗纶镇	竹制品生产

140	郁南县都城镇	电池机械制造及其产业链
141	麻章区麻章镇	饲料加工
142	坡头区龙头镇	电饭煲制造
143	廉江市石颈镇	红江橙种植与加工
144	廉江市罗州街道办	电饭煲制造
145	廉江市良垌镇	水果产业（荔枝、香蕉）
146	廉江市长山镇	茶叶种植和加工
147	雷州市英利镇	菠萝、剑麻、芦荟种植及加工
148	吴川市博铺街道办	塑料鞋
149	吴川市塘尾街道办	羽绒行业
150	高要市金利镇	小五金
151	高要市蚬岗镇	蔬菜
152	怀集县桥头镇	旅游
153	怀集县冷坑镇	南药
154	端州区黄岗镇	端砚加工销售
155	四会市东城街道办	玉器加工销售
156	鼎湖区凤凰镇	生态旅游、生态农业
157	德庆县马圩镇	贡柑
158	中山市古镇镇	灯饰
159	中山市小榄镇	五金制品

160	中山市沙溪镇	休闲服装
161	中山市大涌镇	红木家具
162	中山市南头镇	家电
163	中山市民众镇	农产品（香蕉等）
164	中山市东凤镇	小家电
165	中山市黄圃镇	食品加工业
166	中山市东升镇	办公家具
167	中山市板芙镇	美式传统家具
168	斗门区白蕉镇	优质水产养殖

三、广东推动完善分税制改革

1994 年开始，我国税收体制进行改革，根据事权与财权相结合的原则，将税种统一划分为中央税、地方税、中央与地方共享税，建起了中央和地方两套税收管理制度，并分设中央与地方两套税收机构分别征管；在核定地方收支数额的基础上，实行了中央财政对地方财政的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制度等。我国分税制按照征收管理权和税款支配权标准划分，凡征收管理权、税款所有权划归中央财政的税种，属于中央税；凡征收管理权、税款所有权划归地方财政固定收入的税种，属于地方税；凡征收管理权、税款所有权由中央和地方按一定方式分享的税种，属于共享税。

1、广东推进完善分税制改革的背景和原因。

1996年起,广东省也开始实施分税分成财政体制改革,形成了“省管市、市管县”的财政管理体制。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现行的财政管理体制已经不能适应社会经济发展的要求,需要对这一体制进一步完善。

第一、人均财力水平不高。

广东的财政收入2010年达到11842亿元,全省地方一般预算收入为4516亿元,连续20年居全国各省区市首位。但是,广东人均财力水平却低于全国平均水平。1998年,广东按常住人口计算的人均财政支出为1156元,排名尚处全国第五,高出全国地方平均水平534元;但到了2007年,广东人均支出水平已滑至全国第12位,仅高出全国平均水平393元,如果剔除财政单列的深圳,广东则为2832元,排在全国第16位,低于全国地方平均水平。2009年则滑至第22位。

第二、县域财力薄弱。

2008年全省67个县(市)人均可支配财力为3.4万元,约为全省市县级平均人均可支配财力水平的四成左右。粤东、粤西和粤北地区88个县区中,存在财力缺口的县区达44个。而按照财政部的统计口径,2008年广东省县级人均支出仅1891元,大致达到全国平均水平,但低于西部(2109元)和东部(1964元)的水平。

第三、推动区域协调发展。

由于粤东、粤西和粤北地区基础差、底子薄、经济总量小,与珠江三角洲地区相比,这些地区的财力困难状况一直没能得到缓解。

区域发展不平衡是广东省经济发展最突出的矛盾之一。2008 年广东省地区发展差异系数为 0.746，高于全国 0.58 的平均水平，更高于江苏的 0.55、浙江的 0.30 和山东的 0.54。2009 年，东西北地区人均 GDP 及人均一般预算收入仅为珠三角地区的 1/4 和 1/6。只有通过完善调整省以下财政体制，进一步调整区域间财力的集散度，才能更好地从全省大局出发，合理地调节区域间财政能力差异，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第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完善省以下财政体制是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重要保障。2009 年，广东省出台实施了《广东省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规划纲要(2009—2020 年)》，力求在 2020 年前实现全省基本公共服务的“底线均等”。

从目前的情况来看，基本公共服务支出总量都在大幅增加，2008 年全省八项基本公共服务支出已达到 724 亿元，从人均水平来看还显偏低，只有 766 元。而且区域、城乡及不同人群间享受水平差异较大，东西北地区人均支出仅为珠三角地区的 55.5%。只有加大区域间财力均衡力度，建立以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导向的财政体制，并确保基层政权基本财力需要，才能实现“底线均等”的目标。

第五、落实生态发展目标。

完善省以下财政体制也是落实生态发展目标的客观需要。随着国家主体功能区规划的出台和广东省规划工作的推进，区域发展局面更为明晰。但目前广东省生态发展区的县(市)经济财政基础十分薄弱，

单纯依靠生态发展区自身的努力，将无法承担推进生态建设、为社会提供生态产品及缩小与发达地区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差距的重任，迫切需要通过财政政策机制予以倾斜支持。只有适度集中省级财力，加大财政转移支付力度，并建立生态激励型机制，才能为建立生态发展补偿机制提供财力保障，支持生态发展区良性发展，有效推进主体功能区建设。

2、完善分税制改革的目的。

第一、增强省级财政调控能力。完善分税制改革是增强省级财政调控能力的需要。适度集中省级财力是增强省政府宏观调控能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改善生态环境的前提条件。多年来，受中央体制改革和省级财政收入结构性因素影响，2009年省级一般预算收入占全省的比重降至19.9%，明显低于全国23.5%和东部地区23.8%的平均水平，比所得税分享改革前2001年的26.7%下降了6.8个百分点，并呈逐年下降态势。省级财力调控能力的不足，逐渐难以适应省级财政调控全省的需要，必须从体制上进行调整，适当增加省级财力。增加的财力将用于加大对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力度，增强其财政保障能力和构建生态补偿机制，为实现区域间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创造条件。

第二、提高县及以下政府的基本财政的保障能力。按照财政部核定广东省的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标准，共有53个县(市)存在县级基本财力保障缺口，缺口额达147亿元。广东完善分税制改革就是要为增强经济欠发达地区的县和县以下的地方政府基本财政能力，建立制度

化的保障机制。

3、完善分税制改革的主要内容

2010 年以来，广东省财政厅围绕着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及实施主体功能区规划，协调区域发展，从财政收、支两方面入手，通过调整省、市、县政府间分配格局，增强省级对区域协调发展的调控能力，促进各级财政共同发展。主要从以下方面着手工作：

第一、调整完善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

一是理顺所得税分配关系，改变按企业隶属关系划分企业所得税的做法，除南方电网公司、中国电信广东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东电网公司、广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和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以及中央返还总分机构企业所得税继续作为省级固定收入外，其他所得税地方收入部分由省级与市县按“五五”比例分享。

二是调整省级与市县共享收入比例，营业税(不含各银行总行、各保险总公司集中缴纳的营业税以及省级固定收入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不含属于中央固定收入和省级固定收入的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含利息所得税)、土地增值税地方收入部分，省级与市县从“四六”分成改为按“五五”比例分享。

改革坚持“存量不变，增量调整”和“大稳定，小调整”的原则；省级集中的财力主要用于加大对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力度，为实现区域间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创造条件，同时通过制定面向全省的产业发展财政政策，提升珠三角综合竞争力，带动粤东西北发展。

第二、建立县以下政权基本财力保障机制。

县以下基本财力保障机制主要通过“省保县、市保镇、县保村”的隔层保障形式，确保县(市)、镇(乡)和村级基本支出需要，为各地区基层政权和组织供给“底线均等”的基本公共服务提供必需的财力保障。具体包括：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对财力困难县(市)采取省规范化转移、市积极支持、县自身努力的方式，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制度；镇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对财力困难镇，实行省专项补助、市统筹等办法予以保障，省建立市对镇(乡)补助考核机制；村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对贫困村，采取省市补助、县统筹的办法，建立村级工作经费保障制度。

对存在财力缺口的县，计划通过省财政新增安排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资金、新增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新增教育、卫生、社保等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县(市)自身财力增长以及财政部安排的广东县级基本财力保障奖励资金等途径解决，有关资金安排正分项加以落实，预计到2013年可基本消化县级基本财力保障缺口的147亿元。

第三、省直管县财政改革。

2009年，财政部要求各省从2010年起在粮食、油料、生猪生产大县范围内开展省直管县财政改革试点。围绕主体功能区规划建设目标，广东省制订了省直管县财政体制改革试点方案。其主要思路是，在省级加大对所有县(市)直接管理力度的前提下，对既属财政部规定试点范围的粮食、油料、生猪生产大县，又属于主体功能区规划中的生态发展区域的县(市)实行完全意义的省直管县财政体制，在政府间

财政收支划分、转移支付、资金往来、预决算、年终结算等五个方面实现省财政与县财政的直接联系，探索建立符合我省实际的省直管县财政体制模式。从 2010 年 10 月 1 日起在南雄市、紫金县、兴宁市和封开县开展试点。

省直管县财政改革将财政部规定试点范围与主体功能区规划相结合，既有利于促进粮食、油料、生猪生产大县加快发展，又有利于加强生态发展区财政保障；改革采取试点的方式，也能够在试点过程中不断总结经验并调整完善。此外，四个试点县在推进省直管县财政改革的同时，拟全面推进以加强县级财政管理为核心的综合配套改革。

第四、建立生态激励型财政机制。

随着国家主体功能区规划的出台和广东省规划工作的推进，区域发展导向更为明晰，支持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的有机统一，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性取得广泛共识。为有效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支持生态地区实现良性发展，省财政厅结合原激励型财政机制，以促进生态发展为导向，探索建立生态激励和生态补助相结合的生态激励型财政机制。

主要包括：对主体功能区规划确定的生态发展区域，在对其加大一般性转移支付力度、提高基本保障能力的基础上，引入生态发展激励机制，建立 17 项生态环境衡量指标体系，在此基础上进行综合评分，将省财政一般性转移支付与县域生态环境改善成果挂钩。具体而言，生态县一般性转移支付包括两部分：一是基础增长转移支付，

确保生态县运转的基本财力需要，比非生态县(不含扶贫开发重点县)高 2 个百分点，作为对生态地区的补偿；二是激励机制转移支付，鼓励生态县加强生态保护和建设，落实生态发展目标，生态保护和建设越好，所得转移支付越多。

<专题点评>：

1、分税制增加了中央的财政收入，增强了宏观调控能力。

分税制的实行，能够增加中央的财政收入，减少中央的财政支出。从而，分税制为中央带来的如下的好处。

其一，分税制是中央实施宏观管理政策的财力保证。建立两个税收管理体系，理顺中央与地方的分配关系，从而奠定了财力分配的基本格局。中央税收占主导地位，国家容易集中财力，解决重大社会经济问题，稳定全局。中央对地方实行不同形式的补助金制度，既可以掌握地方政府的支出范围和财力配置方向的主动权，保证中央经济调控政策的贯彻，同时可以调动地方政府的积极性。

其二，分税制可以发挥税收杠杆调节经济配置资源的独特作用。中央可以运用属于自身的税种、税收进行全面性调节，地方也可以运用属于自身的税种、税收进行局部调节。这样的多层次的税收调节，便于掌握调节的力度和幅度，实现预期调控目标。

2、分税制给地方财政带来的不利影响。

“分税制”改革，提高中央财政税收比例，也影响到地方财政收入与财政资源之运用，因此也产生一些问题。

第一，地方财政恶化。分税制实施后，地方政府支出不断，但收入大减，使得地方财政恶化，投资计划推动困难，而与中央政府自分税制实施后连续出现财政盈余的情况正好相反。

第二，资金使用效率低下。中央与地方政府间的转移支付制度，大都依靠中央和地方双方的讨价还价来实施，以中央财政补贴、专项拨款等弥补地方税收的不足，偏离了财政收入再分配的效率优先原则。中央与地方政府之间的事权和财政支出范围，仍有许多税种划分不清、事权不明，以及支出责任不明等问题，常造成资金支出因缺乏规范、统一的方法，使得拨款存在随意性，拨款使用的效果也难以监督，造成资金使用效益低下。

第三，地方政府寻求预算外收入。1994年分税制改革涉及到财政分权问题，但由于地方政府作为地方公共团体的公法人资格没有得到宪法与法律的确认，其法律主体资格并没有真正的法律保障，在此框架下，地方各级政府很容易受到其上级政府的任意干预，于是“上级请客下级买单”之情形甚为普遍，加重了下级政府特别是基层政府的财政负担，迫使基层政府不得不寻求制度外的非预算收入。此外，由于地方政府没有独立的主体资格地位，其财政责任最终可以转嫁于其上级政府或中央政府承担，而且地方又缺乏政府部门必要的民主监督机制。“政绩工程”等因素的刺激下，地方官员可能肆无忌惮的举债经营，使得地方政府背负沉重的财政债务，成为分税制实施后地方财政的潜在危机。

3、正确处理广东完善分税制改革中的两个矛盾。

广东这次完善分税制改革的两个重要目的是增强省级财政调控能力和提高县及以下政府的基本财政的保障能力，以满足政府在促进区域平衡发展、基本公共服务提供、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需要。效率和公平、增强省级财政调控能力和提高县级财政的保障能力是这次改革中的两个矛盾，需要在完善分税制改革中处理好这些关系。从目前广东分税制改革方案看，省级和县级财政的收入的比例均会增加，但是也意味着市级财政收入比例的下降。“做大蛋糕”和确定“分切蛋糕”的合理比例，在财政税收制度和经济发展中表现为处理好效率和公平的关系，从这个角度看，这次改革的效果还有待实践检验。从根本上来讲，在要较好的处理这两个矛盾，还需要转变政府的职能，降低政府运作的成本，提高政府税收的使用效率。政府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弥补市场失灵，维护社会公平和增加民生支出，需要控制政府的规模和开支，建立科学的和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能有效监管的公共财政体制。

四、广东接连出招稳定物价

2010 年以来，全国居民消费价格呈现总体上涨走势，特别是粮食、蔬菜等生活必需品价格上涨较多。以广东省的情况看，2010 年 1-11 月，全省 CPI 累计上涨 3%，其中，5 月以来 CPI 涨幅持续保持在 3.5%左右的高位，10 月、11 月升至 4%；居民消费价格构成中，粮食上涨 6.7%，蔬菜上涨 21.9%，2010 年上半年价格平稳或下降较多的食糖、油脂、猪肉价格 9 月以来明显回升。

1、物价上涨原因

从国内来看，一是为了抗击前所未有的国际金融危机，中国采取扩展性的财政和货币政策，这些措施起到了扩大内需、促进消费的积极作用，保证了中国经济平稳快速发展，实现了“保八”的目标。但是，投资和需求的扩大也必然会产生拉动物价上升的压力。二是长期以来，我国的资源性产品价格与价值背离，造成资源过度开发与浪费，需要适度提高资源性产品的市场价格，以确保资源的合理配置。三是为了提高农民的收入，也需要适度地提高农产品的收购价格。四是今年恶劣的天气和自然灾害影响了农作物尤其是蔬菜的收成，此外，柴油和运输成本的上涨也导致农产品出现涨价。

从国际来看，国际金融市场的动荡、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的改革，导致人民币升值，从而加大了国际热钱的流入。国际因素和一些国内因素的叠加，造成了金融流动性过剩，从而助长了一些市场投机行为。加上市场投机行为集中出现在影响城乡居民日常生活的食品方面，使物价指数呈明显上升趋势，影响到城乡居民的基本生活。

2、广东稳定物价的措施

针对国内的物价上涨的趋势，11月17日，温家宝总理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部署稳定物价工作。11月19日，国务院印发《关于稳定消费价格总水平保障群众基本生活的通知》，出台稳价安民的16项措施。11月25日，广东省在“国16条”的基础上，出台了《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部署稳定消费价格总水平保障群众基本生活的通知》，共23项措施，被称为“粤23条”。

第一、保证供给

这是稳定市场价格的基础和前提。重点抓好蔬菜生产，扩大常年蔬菜生产基地建设规模，加快建立现代化蔬菜生产基地，抓好冬春蔬菜和速生蔬菜生产。落实农业补贴政策，支持发展粮食生产，扶持省内产粮、产菜、产猪大县和规模化、标准化生猪、畜禽养殖基地建设，以及规模化蔬菜种植基地大棚建设。

鼓励农副产品主产区与主销区建立产销定向合作，保障重点消费区域市场供应。增强重要商品储备，落实省、市、县三级储备粮油规模及小包装成品粮油储备制度，增加粮油商品库存；完善储备设施，重点加快大型批发市场冷链物流设施建设。

第二、规范流通

这是稳定市场价格的重要任务。优化农副产品批发市场规划，扩大建设规模，加快升级改造，合理布设集贸市场，增设零售摊档。

畅通农副产品流通渠道，做好煤电油气运协调工作，重点保障客货运输枢纽用油需求，优先保障重点城市、重点扶持产业、农业生产和城乡居民等重点用户用电，严格执行鲜活农产品绿色通道运输政策新规。

整治流通秩序，规范农副产品流通环节价格，必要时实行流通差价率管理；清理取消不合理收费，规范集贸市场摊位费和超市进场费，督促落实取消市场管理费、个体工商户管理费的政策。充分发挥农副产品骨干企业作用，扶持建立“场地挂钩”“场场挂钩”和“农超对接”等减少流通环节的各类营销模式。

第三、低收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

这是稳定市场价格的落脚点。对优抚对象、城乡低保对象和农村五保对象分别发放价格临时补贴；增加对大中专院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学生伙食补贴；尽快建立和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失业保险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出台一批面向中低收入群体的价格惠民措施；除国家和省部署的资源环境价格改革外，一律从严控制新提价项目。

围绕以上政策，广东省各地从生产、流通、储备等环节入手，稳定并适度增加蔬菜种植面积，结合实际安排财政资金支持现代化蔬菜生产基地和规模化、标准化生猪养殖、禽畜养殖基地建设。省政府安排了5000万元省级价格调节基金，扶持蔬菜大棚冷藏设施和平价门店建设。韶关、惠州共安排665万元价格调节基金扶持蔬菜基地和养殖基地。潮州市建立平价菜直销门店，基本控制了全市食用油70%的供应量。同时，各地加快落实重要商品储备制度，深圳、云浮等16个地级以上市落实了成品粮油储备。

省政府还安排了1.08亿元省级价格调节基金对经济欠发达地区发放城乡低保价格临时补贴和大中专院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伙食补贴；同时，珠三角地区拨出1.48亿元对城乡低保对象增发一个月生活补助。佛山、东莞、中山、阳江、湛江、茂名、清远等地共安排2944万元价格调节基金为低收入群体发放临时价格补贴。广州、佛山、惠州、东莞等市及时启动低收入居民临时生活补助与基本生活费用价格指数上涨联动机制。

同时，各地积极出台价格惠民措施，减轻群众负担。江门进一步放宽低收入家庭的受惠范围和认定条件，并增加优惠项目，共涉及电费补贴、医疗费、房租、水费、卫生费、电视收视费等 16 个方面，每个低收入家庭年可减负 1500 元左右；广州市降低 11 条公交线路票价；茂名全面推行“1 元公交”低票价制度；东莞、肇庆、珠海对低保、特困家庭实施用水价格优惠政策。

全省物价部门围绕全面规范市场价格行为、整治农产品交易价格秩序、整顿规范农产品流通环节、优化农产品生产环境，组织开展了十项价格监督检查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恶意囤积、哄抬价格、串通涨价、变相涨价、价格垄断等价格违法行为。

第四、提高最低工资标准

为了缓解物价给居民生活带来的压力，1 月 19 日，广东省政府发出通知，决定从今年 3 月 1 日起调整企业职工最低工资标准，并相应提高非全日制职工最低工资标准。全省平均提高 18.6%，其中第一类提高 18.2%，增加 200 元；第二类提高 19.6%，增加 180 元；第三类、第四类分别提高 17.3%、19.7%，增加 140 元。广州市执行最高的第一类标准，为 1300 元/月，对应的非全日制职工最低工资标准为 12.5 元/小时。

第五、补贴联动机制

为进一步完善广东省保障援助体系，广东省民政厅、财政厅、物价局，国家统计局广东调查总队起草了“关于加快建立健全低收入群众临时价格补贴与价格上涨联动机制”(以下简称“补贴联动机制”)的指

导意见，1月19日公开征求意见。其中明确规定：CPI连续3个月涨幅超3%即可启动补贴联动机制。当基本生活消费价格持续出现较大幅度上涨、低收入群众生活消费支出明显增加时，及时启动补贴联动机制，向低收入群众发放临时价格补贴，缓解价格上涨对低收入群众生活造成的影响。

指导意见规定，补贴对象将包括城乡低保户、优抚对象、农村五保户等低收入群众，具体补贴对象和范围由各市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同时，由于目前国家正在研究编制居民基本生活消费价格指数，待正式发布后，由各市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及标准，相应编制当地居民基本生活消费价格指数，作为启动补贴联动机制的主要依据。在此之前，暂用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作为启动补贴联动机制的参考数据。

根据历史数据，当CPI同比涨幅超过3%时，居民消费支出明显增加；当食品、燃料等占低收入群众基本消费权重较大的品种价格涨幅超过7%时，低收入群众消费支出出现较大幅度增加，基本生活受到较大影响。为此，当CPI同比涨幅连续3个月超过3%（含3%，下同）；或食品类价格同比涨幅连续3个月超过7%；或居住类中的水、电、燃料类价格同比涨幅连续3个月超过7%三个条件出现其一，即启动补贴联动机制。

补贴联动机制启动后，如前述规定情形持续消失3个月，则停止执行；如个别月份前述规定涨幅低于临界点（即CPI同比涨幅低于3%；食品类价格同比涨幅低于7%；水、电、燃料类价格同比涨幅低

于 7%) , 则暂停发放当月补贴。

<专题点评> :

1、“粤 23 条”针对通胀的发生原因有的放矢。

此次广东省通货膨胀的主要原因是今年的不利天气造成蔬菜品种上、季节上供应不均衡，蔬菜价格起伏波动。此次“粤 23 条”从生产供应的角度，提出了四大举措，扩大农产品的供给，并在流通环节进行价格的规范，保证价格的稳定；对低收入群体进行补贴，保障居民生活。在生产环节，拿出 5000 万元价格调节基金扶持蔬菜大棚建设，有利于扩大蔬菜供给，并同时保证农民收入。在流通环节，运用价格调节基金，加大农产品批发市场冷库等储备设施建设，保证农产品在淡旺季都能够得到足够的供应，保证农产品的供给。在销售环节，借鉴新加坡平价合作社的做法，推广平价门店，对直销门店和调运农副产品并以低于市场的价格投放市场的生产者、经营者给予适当补贴。在市场秩序环节，加大价格监督检查，严厉打击恶意囤积、哄抬价格行为，以及变相涨价、串通涨价、价格垄断、掺杂使假等价格违法行为。

2、深化粤港合作，完善价格指数平台，切实提高广东价格话语权。

广东要借鉴欧美日及新加坡等国家的先进经验，充分发挥自身的商品市场交易优势、金融存量优势并借鉴香港的人才优势，加快发展价格指数平台，稳步推进金融创新和指数产品交易，大幅提升广东价

格话语权，有效控制外部输入型通货膨胀。

3、加快资本输出和异地产销合作，增加广东对大宗商品供应的实际控制力。

广东政府要加强与相关商会和企业界的战略协调与投资引导，指导相关大企业在境外（特别是东南亚地区）建立重要原料基地、收购相关资源。广东要充分利用援疆、援藏、援青、援川和泛珠合作机会，加快与周边省区和西部省区的资源合作，全面提高广东短缺资源的保障水平。

4、大力扶持现代农协发展、促进农产品产销一体化、稳定农产品市场供应。

广东应借鉴日本、韩国和台湾等地成熟经验，大力扶持产销一体化的农业协会发展，大幅减少流通中间环节、降低流通成本，在稳定农产品价格的同时，让城乡居民都能够在农业产业组织方式转变中持续受益。

5、粤港合作为两地居民跨境消费和购物创造条件。

在改革开放初期，内地居民很难到香港，深圳的沙头角曾经是内地居民购买港产品的地方。上世纪 90 年代开始，港澳居民大量到珠三角特别是深圳和珠海购物和消费，带动了深圳罗湖、珠海拱北等地零售和消费行业的发展。内地特别是珠三角等城市居民赴港“自由行”政策的实施，为广东和珠三角地区的居民赴香港购物和消费创造了有利条件。近来，由于人民币升值和国内物价上升，加上有些食品例如牛奶等商品在香港具有质量的保证，导致广东特别是深圳居民到香港

购买日常生活品。内地市场开放以来，粤港和深港两地居民跨境消费和购物日用消费品的活动态势的变化，基本上是一种市场行为，对两地经济发展和消费者有利，为两地居民生活需要提供更加多样化的选择，政府应该积极引导，提供便利。港方可以根据市场的需要，在上水等邻近深圳的地方，仿照早期的罗湖或拱北发展一些日用消费品的购物和消费中心，这样既可以带动香港北部与深圳接壤地区的发展，又可以满足深圳、东莞、惠州和广州的城市一日往返的自由行居民的购物需求，同时珠三角的上述城市可以进一步放宽赴港的管理，逐步实现珠三角主要城市居民凭身份证往返香港的过境制度，进一步改善通关条件，为两地居民往来提供便利。

II 近期动态

一、“日本中小企业工业园”落户南海 有望引资数亿美金

南海区在“十二五”期间将重点抓好产业载体建设，开展载体招商。在本月推出的《“中枢两翼，核心带动”产业发展行动计划》（征求意见稿）中，南海区明确提出了将在“十二五”期间新建超过 1000 万平方米的产业载体。

2010 年 12 月 20 日，南海区政府与日本贸易振兴机构广州办事处签订关于设立“日本中小企业工业园”的合作备忘录。

根据该合作协议，南海将在丹灶、狮山建设“日本中小企业工业园”区，该工业园主要面向日本汽车零部件生产商，旨在促成日本中小汽配企业到南海进行规模性投资，实现园区与企业的互助互利，推进南海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发展。目前，南海已有近百家汽配商落户，全区汽配产业产值超过 200 亿元。

工业园选址南海工业园区、南海经济开发区并分步实施。由两大园区提供土地、标准厂房、生活设施及相关配套，供日本企业租用。目前，丹灶镇已规划约 320 亩土地，狮山镇也将规划约 500 亩土地建设工业园。同时，为支持日本汽配企业的发展，工业园还将引入适合日本中小企业的管理运营模式。南海区政务委员刘铭恩表示：“针对日本汽配中小企业的抱团发展需求，将由南海区政府建设产业载体，让他们集聚发展。”

南海着手与日本贸易振兴机构共建“日本中小企业工业园”，期望

建成华南地区日本中小汽配产业集群，这对于南海的汽车产业有相当的促进。因为日本汽车产业中，中小企业专业化程度非常成熟，组织结构合理，在零部件制造上，做得十分精密，甚至掌握了比整车企业更为高端的核心技术。

随着该协议的落实，将为南海区引入数亿美元的优质外资。届时，该工业园将成为华南地区最大的集约型汽配产业园之一，并为南海区建设华南地区第二大汽车产业集群提供重要动力。

对比广州增城、花都近年大批整车项目的引入，南海引入日本中小企业，会显得在项目投资额上较小，也不能较快地实现产值飞跃提升。但是，广州三大日资整车厂，已经带来部分大型零部件商进驻，南海如果把握好机遇，引进中小汽配企业形成产业聚群，那将在华南形成日系车的更为完善的配套链条。

二、广珠城市轻轨开通 珠江西岸纳入“一小时经济圈”

2011年1月7日，随着广东省内首条城际轨道——广州至珠海城际铁路正式投入运营，沿线的广州、佛山、中山、江门、珠海5城驶入1小时生活圈。

广珠城轨共安排28对动车组列车开行，其中广州南至珠海北城际动车组18对，广州南至新会城际动车组10对。从广州南站出发，最短41分钟即可到达珠海北站，28分钟抵达中山北，45分钟可达江门。而原来广珠之间的公路车程需要约两个小时。珠海、中山、江门无铁路的历史从此改写，将全面融入“珠三角1小时经济圈”。

开通的广珠城际轨道从广州南站出发，向南经顺德、中山抵达珠海，向西延伸到江门，其中广州至珠海主线长 93 公里，小榄至江门新会的支线长 27 公里。目前，城际轨道的终点站珠海拱北站正在紧张施工。届时，从广州到拱北的乘客就可以直接坐到终点站，前往珠海市区、澳门等地。

交通便利

立体的交通网络将大大加速珠三角的一体化进程。随着交通的逐渐便利,将有越来越多的人选择在江门居住广州工作,或者在江门工作广州居住。交通的便捷化,深刻地影响着人们的生活。

珠三角经济地理重建

广珠城轨的开通,改变了珠中江三城“地无寸铁”的局面，珠三角一体化进程也将随着广珠城轨的开通运营大大加快，珠三角的经济地理将得到重新构建。

珠三角各地区间的距离都很近，市场存在巨大的交流需求，但由于交通网络太单一造成各种互动并不顺畅。广珠城际将促进珠海、中山、江门等“珠三角西岸”城市全面融入珠三角 1 小时经济圈，推动珠三角区域之间资源整合，并逐步缩小与“珠三角东岸”城市如深圳、东莞等地的发展差距，促进珠三角区域均衡、协调发展。

广珠城轨开通后,珠中江三地的协同作用将大大加强，珠海的港口、机场资源优势可以辐射到中山、江门，特别是物流、电子信息、LED 产业的合作等。

在历经速度革命的同时,广珠城轨还串起了珠三角众多名镇，沿

途经过珠三角众多“名镇重镇”，如有“中国历史文化名村”之称的碧江，有“中国家电制造业重镇”之称的北滘，有“中国品牌名镇”和“中国曲艺之乡”的容桂，有“南方锁城”之称的小榄等，促进沿线城镇间人才、物资、技术、资金等加速流通。

江门更是直接从广珠城轨的列车上收获了颇多。在城轨开通前的去年9月，广东南车轨道交通车辆修造基地项目在江门市新会区正式开工，基地首期投资将达30亿元，总投资80亿元，建设规模为年制造城际动车组800至1000辆、城市地铁车辆200至400辆和综合维修服务1000辆。

三、优化生态格局 建设宜居家园:2372公里绿道网联通珠三角城乡

绿道是沿着诸如河滨、溪谷、山脊线等自然走廊，或是沿着诸如用作游憩活动的废弃铁路线、沟渠、风景道路等人工走廊所建立的线型开敞空间，包括所有可供行人和骑车者进入的自然景观线路、人工景观线路和相应的基础设施。它是连接公园、自然保护地、名胜区、历史古迹，及其他与高密度聚居区之间进行连接的开敞空间纽带。根据《珠江三角洲区域绿道规划纲要》，从2010年起，广东将利用3年左右的时间，在珠三角率先建成总长1690公里的6条区域绿道，串联200多处主要森林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郊野公园、滨水公园和历史文化遗迹等发展节点，连接广佛肇、深莞惠、珠中江三大都市区，服务人口约2565万人。2012年后，引导珠三角绿道网向省内东西北地区延伸。

2011年1月5日，经过近一年紧锣密鼓的建设，长达2372公里，蜿蜒深入珠三角广袤城乡，将珠三角独特的自然和人文景观串联起来的省立绿道网，宣告全线贯通。这是广东借鉴国外经验，在全国率先建成的首个绿道网。

规划建设珠三角绿道网是广东加快推进宜居城乡建设、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创新举措。自2010年3月以来，不仅基本建成了2372公里的珠三角省立绿道网，而且实现了18个城际交界面省立绿道的互联互通，进一步优化了珠三角区域生态格局，密切了城市之间、城乡之间的生态联系，为广大群众提供了低碳出行、户外运动休闲的绿色开敞空间。目前珠三角各市累计完成的2372公里省立绿道中，利用原有路面改建530.5公里，新建1841.5公里，沿线共新增绿化1572公里；18个市与市之间城际交界面的省立绿道全部实现互联互通，服务人口超过2500万人；绿道网全线启用了全省统一的简洁鲜明的标识系统，建成了171个驿站和休息点，并初步配建了停车场、自行车租赁、餐饮、卫生、安保等服务设施；珠三角9市结合本地绿道特点，挖掘绿道网的功能和内涵，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活动；不少城市除了完成省立绿道任务外，还建了城市绿道和社区绿道。

目前贯通珠三角的绿道网，包括六条主线，分别命名为省立1-6号绿道，连接广（州）佛（山）肇（庆）、深（圳）莞（东莞）惠（州）、珠（海）中（山）江（门）三个都市区，串联200多处森林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郊野公园、滨水公园和历史文化遗迹等发展节点，能增加约30万个就业机会，带动社会消费约450亿元，实现

珠三角城市与城市、城市与市郊、市郊与农村以及山林、滨水等生态资源与历史文化资源的连接，对改善沿线的人居环境质量具有重要作用。

省立绿道网的全线贯通，代表着 2010 年 1 月公布的《珠三角绿道网总体规划纲要》提出的“一年基本建成”的任务目标已胜利完成。根据规划，在“一年基本建成”的任务完成后，绿道还将实现“两年全部到位、三年成熟完善”。到 2012 年，全省绿道不仅通“绿”又通“道”，其运动健身、休闲旅游、科普教育、文化展示等综合功能也将得到全面的体现，形成由众多区域绿道、城市绿道和社区绿道构成的网络状绿色开敞空间系统，进一步优化珠三角区域生态格局。

四、CEPA 宣讲会召开 香港服务业在粤投资 26 亿美元

2010 年 11 月 15 日，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国家商务部和广东省政府共同主办的 2010CEPA 宣讲会在香港召开。宣讲会向香港工商企业介绍 CEPA 及其补充协议（特别是补充协议七）下服务贸易领域的开放措施和落实安排，以推广及鼓励业界多加利用《安排》的各项开放及便利措施。香港特别行政区署理行政长官曾俊华、广东省副省长刘昆分别率队出席了宣讲会。

CEPA 实施以来，在商务部等国家部委的支持指导下，广东充分发挥地缘、人缘、商缘优势，与香港携手推进实施珠三角《规划纲要》和《粤港合作框架协议》，认真落实 CEPA 及服务业先行先试措施。一是建立健全粤港联络协调机制、日程通报机制，推动广东省业务部

门与香港相关部门加强沟通联系，推动行业组织和业内企业互访。二是完善惠及全体港澳投资者的外商投资制度建设和机构设置，提供“一站式”服务，促进各部门规范协同运作。三是不断细化服务业先行先试的相关政策，出台落实服务业先行先试的细则措施，为两地业界提供操作指引。四是积极推动广州、深圳、珠海、佛山、东莞 5 个重点市加强与香港的对接，搭建两地政府高层之间、政府职能部门之间、行业协会之间、商会之间的全方位合作平台。

CEPA 和各项先行先试措施的深入实施，有力地深化了粤港各领域的全方位合作，提升了粤港合作水平。2010 上半年，粤港进出口（含转口）总额达 1990.9 亿美元，同比增长 34.5%；广东实际吸收香港服务业投资 26.7 亿美元，占全省服务业吸收外资总额的 45.2%。与此同时，粤港跨界基础设施和口岸合作、科技文化合作、社会民生合作等全面推进，两地的合作更加紧密、更加务实、更加富有成效。

2010 年 5 月 27 日，《CEPA 补充协议七》正式签署，公布了包括医疗、旅游、银行、证券、建筑、航空运输、分销、技术检验分析与货物检验、视听以及专业设计等一系列服务业的开放及便利化措施。

五、东莞被认定为全国加工贸易转型升级首批试点城市

2010 年 11 月 16 日，商务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海关总署在深圳召开全国加工贸易转型升级试点城市暨第三批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授牌大会。在此次会议上，广东东莞、江苏苏州被认定为全国

加工贸易转型升级的首批试点城市。

商务部副部长蒋耀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副部长信长星、海关总署副署长孙毅彪出席会议，为获得试点城市和承接地称号的地区授牌。

蒋耀平说，苏州、东莞两市加工贸易占全国近 1/4，在全国加工贸易发展格局中占有重要地位。两市积极延伸加工贸易产业链，推动企业由“生产车间”向“企业总部”的战略性转变。开展加工贸易转型升级试点，有利于发挥积极的带动和示范作用，进一步提高加工贸易的质量和效益。

东莞是全国最早开展加工贸易的城市之一。加工贸易不仅对东莞的高速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也为全国创造了 8% 的加工贸易进出口和 800 多万个就业岗位。

尽管东莞加工贸易发展迅猛，但粗放型的发展模式正面临着土地、能源、人口和环境等“四个难以为继”的压力。东莞经济要持续健康发展，必须从根本上转变外经贸发展的方式，其中最关键的是要推动加工贸易企业的升级转型。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政府将东莞确定为建设加工贸易转型升级试点城市的工作部署，东莞市 2010 年 8 月颁布了《东莞市推进加工贸易转型升级的工作方案》，提出促进加工贸易转型升级的九项措施：1、搭建加工贸易转型升级服务平台；2、强化财政及投融资支撑；3、积极推动来料加工企业不停产转三资企业；4、引导鼓励加工贸易企业开拓新兴市场；5、鼓励加工贸易企业创立品牌；6、鼓励加工贸易企业自主创新；7、加快保税物流服务平台建

设；8、妥善解决加工贸易企业海关管理历史遗留问题；9、建立外资企业诚信管理体系。

六、国家质检总局出台意见 支持广东海西经济区发展

2010年12月27日，国家质检总局出台《关于支持广东海峡西岸经济区建设 大力推动粤东地区外经贸发展的意见》，提出支持粤东发展对台小额贸易，支持粤东地区扩大与台湾的合作与交流，大力促进粤东地区产业转型升级、扶持支柱产业发展，大力推动粤东地区现代服务业发展等7大项22条具体措施，全力支持广东海峡西岸经济区建设，推动粤东地区外经贸发展。

以汕头作为粤东地区的龙头及中心

为服务广东海峡西岸经济区建设，将支持以汕头为龙头的纵深发展轴和以汕头为中心的粤东沿海发展区规划，推动粤东地区的经贸发展。

支持粤东对台经贸及产业交流与合作

粤东将实行灵活高效的对台小额贸易检验检疫监管模式，对小额贸易输入台湾农产品、海捕水产品，优先办理检疫审批；支持小额贸易渠道进境的台湾水果、水产品实现“当日发运、次早上市”。

而在促进对台产业合作交流方面，《意见》提出对台商投资大型重点项目的进口成套设备及材料，实行直接运抵目的地检验的便捷直通放行模式；为大型台资企业提供无纸化报检、电子转单和全天候、无假日24小时预约通关服务；对台引进优质动植物种苗，实施全程

检疫监管帮扶。

促进粤东地区产业转型升级

大力促进粤东地区产业转型升级，扶持支柱产业发展。通过出口免验、地理标志和原产地标记等方式，加大对粤东出口企业和产品的扶优力度；推行首批产品临时许可措施，降低关于风险低的出口产品的分类管理抽检比例。

此外，《意见》还提出扩大粤东地区出口农产品种植、养殖基地注册备案，在基地面积、管理方式等备案条件上予以特殊政策支持等。